

香港商業廣播有限公司及新城廣播有限公司
模擬聲音廣播服務牌照續期公聽會

地點： 禮頓山社區會堂
日期： 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

意見摘要

節目多元化

1. 新城電台主力提供財經節目。新城電台應增加播放生活時尚節目，例如有關寵物或閱讀的節目。
2. 新城財經台播放太多股市相關節目，此舉會流失對這類題材不感興趣的聽眾。

準確、持平及公正

3. 持相反意見的人士致電商業電台和新城電台的烽煙節目經常無法接通。應隨機抽選致電節目的聽眾發表意見，不可由節目主持人篩選。
4. 商業電台不應鼓勵青少年參與佔領中環(佔中)活動，亦不應在節目中以「我最想非禮的女藝人」為主題，鼓吹違法行為。
5. 商業電台應尊重言論自由，容納各方意見。
6. 商業電台不應聘用與李慧玲風格相近的節目主持人，並且須要重新培訓該電台的記者。

7. 商業電台一向持平，但應向公眾交代解僱李慧玲的原因。
8. 商業電台應尊重節目主持人的觀點和編輯自主，保持中立公正。

節目標準

9. 商業電台節目《架勢堂》在二零零六年舉辦「我最想非禮的女藝人」網上投票，品味低劣，向青少年傳遞錯誤訊息。

節目質素

10. 商業電台節目對佔中活動反應迅速，呼籲政府與公眾對話，鼓勵示威人士及為他們提供最新資訊，值得讚賞。
11. 商業電台應加強培訓節目主持人，以免青黃不接。
12. 有市民不滿商業電台一位馬評人的表現。
13. 商業電台節目主持潘小濤不應將「六四事件」和「南京大屠殺」相提並論，亦不應將中央政府的人事變動比作古代君王宰相的權力鬥爭。
14. 商業電台節目深入社群，值得嘉許。不應削減其烽煙節目，否則會減少公眾表達意見的渠道。
15. 商業電台節目《在晴朗的一天出發》有待改善。廣播劇《十八樓C座》和節目《人民大道中》內容偏頗。

16. 商業電台應在音樂頒獎典禮恢復唱票的安排。

兩間電台的投資及財政能力

17. 新城電台的投資金額較商業電台為低，應改善節目質素，以吸引更多聽眾。

兩間電台的整體表現

18. 新城電台為少數族群和新移民提供節目，應予續牌。

19. 部分發言者不贊成商業電台續牌，原因包括：

- 商業電台有既定立場，偏幫泛民陣營。商業電台應容納社會不同意見。
- 商業電台節目主持人(尤其是早晨節目的主持人)的言論不公，獲邀出席的嘉賓立場偏頗。
- 商業電台節目主持人支持佔中活動，未能做到關愛社區。
- 二零零六年《架勢堂》節目其中一集舉辦「我最想非禮的女藝人」網上投票，侮辱女性，令聽眾反感。
- 相較以前，商業電台減少了製作有關民生的節目。

20. 有意見指雖然應要求商業電台恪守持平的規定和改善節目質素，但並不同意因商業電台支持佔中活動的立場而不予續牌。

其他評論及建議

21. 有市民建議縮短中期檢討的相隔時間，或縮短續牌的年期。
22. 應開放大氣電波讓公眾參與製作電台節目。此外，應容許中小型企業以低廉的價錢在電視或電台作宣傳。
23. 公聽會提供手語翻譯服務，令聽障人士得以了解公共事務，值得嘉許。